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1 年 9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0 財 正 13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有關求償銅鋁價差一節，本案已過契約保固期間，台電公司曾向公共工程委員會洽詢，嗣經該會揭示略以，本案除可參照政府採購法第 72 條規定之精神求償外，併依同法施行細則第 98 條第 2 項辦理，台電公司另基於民法第 359 條規定，業於 101 年 4 月 25 日發函要求三 0 公司除求償銅鋁價差外，亦就必要作業費用一併求償，並延長保固期。</p> <p>二、有關台電公司處置方式不僅求償銅鋁價差，亦就必要作業費用一併求償，並要求延長保固期，鑒於本案已過契約保固期間，此處置方式尚符合政府採購法第 72 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 98 條第 2 項規定之精神；另經台電公司抽樣進行運轉安全及特性相關試驗結果尚無異常，此處置方式可大幅減少停電換裝作業時程，有利供電運轉與品質；且若採全數修復方式，完成時程較目前所擬修護計畫較為冗長。綜合前述考量，經評估現擬處置方式對台電公司較為有利，將持續督促台電公司積極辦理，儘早完成修復。</p>	<p>財政及經濟、交通及採購、司法及獄政 3 委員會 101.9.5 第 4 屆第 21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